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

教高厅函[2016]54号

教育部办公厅关于公布第一批“国家级精品资源共享课”名单的通知

各省、自治区、直辖市教育厅（教委），新疆生产建设兵团教育局，有关部门（单位）教育司（局），中央军委训练管理部院校局，部属各高等学校，高等教育出版社有限公司：

根据《教育部 财政部关于“十二五”期间实施“高等学校本科教学质量与教学改革工程”的意见》（教高〔2011〕6号）、《教育部关于国家精品开放课程建设的实施意见》（教高〔2011〕8号）、《精品资源共享课建设工作实施办法》（教高厅〔2012〕2号）等文件精神，自2013年以来，我部共分四批批准了2911门“国家级精品资源共享课”（包括教师教育、本科教育、高职教育、网络教育课程）立项建设，建设课程陆续在“爱课程”网免费向社会开放。参与课程建设高校和课程团队为推进高等教育开放，促进优质教育资源共享，服务学习型社会建设做出了重要贡献。

经我部组织各省级教育行政部门、全国高校现代远程教育协作组、高等教育出版社有限公司等对精品开放课程建设与共享项目建设工作进行总结，并对已经上网使用的本科教育、高职教育以及网络教育国家级精品资源共享课立项建设课程进行审核，现确定北京大学“理论语言学”等2686门课程为第一批“国家级精品资源共享课”并对名单予以公布。“国家级精品资源共享课”称号有效期5年。教师教育国家级精品资源共享课立项建设课程相关工作另行安排。

确定为“国家级精品资源共享课”的课程建设高校和建设团队，作为课程内容和教学活动的责任主体，要继续保证课程内容质量，按照有关规定及时维护、更新和完善课程基本资源，积极建设拓展资源，安排专人管理上网课程及其学习社区，提供丰富、安全、稳定的课程学习服务，更好地满足广大高校师生和社会学习者的学习需求。“爱课程”网要继续为课程维护更新提供技术支持和相关服务。

各省级教育行政部门和各高等学校，要因地制宜、因校制宜，采取多种方式充分利用“国家级精品资源共享课”等优质课程资源，扎实推进信息化教学改革工作，将线上优质课程资源作为课堂教学的重要补充，提升教育教学和人才培养质量。

附件：第一批“国家级精品资源共享课”名单

教育部办公厅

2016年6月28日

附件

第一批“国家级精品资源共享课”名单

一、本科教育课程

序号	学校名称	课程名称	课程负责人
1	北京大学	理论语言学	陈保亚
2	北京大学	西方文明史导论	朱孝远
3	北京大学	中国古代的政治与文化	邓小南
4	北京大学	变态心理学	钱铭怡
5	北京大学	电磁学	王稼军
1536	广西大学	化工热力学	童张法
1537	广西大学	木材学	罗建举
1538	广西大学	兽医寄生虫学	黄维义
1539	桂林电子科技大学	电子电路实验	景新幸
1540	桂林电子科技大学	离散数学	古天龙
1541	桂林理工大学	测量学	文鸿雁
1542	桂林理工大学	普通化学	刘峥
1543	桂林理工大学	水污染控制工程	张学洪
1544	桂林理工大学	基础地质学	钱建平
1545	广西医科大学	组织学与胚胎学	谢小薰
1546	广西师范大学	教育学	王枏